

臺灣理論關鍵詞：壞建築 (*Mésarchitectures*)

概念簡述

建築跨界藝術家Didier Faustino重述Andreas Baader的恐怖主義宣言：「非法（地帶）是大都會中的『僅存解放區』」（“Illegality as the ‘Only Liberated Territory’ Inside Metropolises”）（2006）。這句宣言呼應了無政府主義者Hakim Bey的臨時自治區（Temporary Autonomous Zone）概念，並藉由在資本主義的都市縫隙中建造違反規範的另類空間，實踐建築意義上的革命／恐怖主義。不無戲謔地，Faustino將他的建築事務所命名為「壞建築事務所」（*Bureau des Mésarchitectures*）；法文字首*més-*意謂著「錯誤的、壞的」，但壞建築不僅止對立於好建築，而是更基進地重塑建築概念自身：彷彿違章增建物一般，接稼在*architecture*上的*més-*改變了前者的本質（即使將增生物拆除，建築的密閉空間也將被打破）。壞建築讓我們重新思考歐洲的現代建築系譜；如Michel Foucault所說，生命權力（*biopouvoir*）在十九世紀以降形成的各種規訓建築——監獄，軍營，學校，醫院——不僅是一種形式或結構，更是一具嚴密控制體液和資本流動、化約居住和使用者對「正常」之理解的生命政治機器。壞建築所要顛覆的便是這具機器的運作指令：資本國家機制及其衍生的規訓和壓迫。

若將壞建築置入臺灣的政治經濟脈絡，我們的腦海中立即浮現此關鍵詞的在地對應物：違章建築。一方面，「中華民國在臺灣」長期處於Giorgio Agamben所描繪的例外狀態（*stato di eccezione*），而在法外空間恣意增生的增建物正具體顯現了這個例外國家的徵候：伴隨過渡政體闖限狀態（liminality）而來的非法狀態（illegality）；如同某些人的戲謔類比「中華民國是一座巨大的違章建築」，兩者皆在法律上（*de jure*）不成立但實際上（*de facto*）存在。另一方面，違章建築往往被視為醜陋的城市腫瘤，而「醜陋」和「瘋狂」、「疾病」、「罪惡」一樣，皆是規訓建築企圖隔絕排除的異常物／「壞東西」；在這層意義上，違章建築可說是名符其實的壞建築。然而，不同於Faustino的理論姿態，違章建築顯現出草根生命力：一股獲得更大生存空間的意志。換言之，建築可被視為生命體延伸出的突觸／義肢，而違章建築往往本能性地使用最低資本（鐵皮）生成最大生命空間。在臺灣極端的地質氣候條件中，鐵「皮」作為一層包覆突觸／義肢的「壞組織」存在著癌變的風險，本應是生存機器（*machine à vivre*）的壞建築常常在災變中因為結構崩潰而化身為奪命的死亡機器（*machine à mourir*）。

壞建築此一理論關鍵詞提供我們多重思考可能性：該如何理解在例外狀態中作為臨時自治區的壞建築（兩者共謀多於敵對）？當臺灣試圖從例外國家轉型為「正常」國家時，壞建築又該何去何從？最後，也是最核心的，壞建築要如何成為真正的生存機器？